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所审议的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查，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认可，同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本次关联交易系支持公司业务发展、扩充公司资金流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向公司提供短期资金周转，本次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营运资金及流动性情况，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当前及未来生产经营需要。本次关联交易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3.45%/年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独立经营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、定价的公允性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。

独立董事：陈叶秋、邓青、李臻

2023 年 12 月 21 日